##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并将会议资料提 交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 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会议应到董事 7 名,实到 7 名,其中独立董事叶俭先生 以通讯的方式参会。会议由董事长陈明俊先生主持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 性文件和《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明确同意的意见。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